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L.K.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8)

根據深圳力勁股權激勵計劃授出股份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已通過採納深圳力勁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一間間接附屬公司，「**深圳力勁**」)的股權激勵計劃(「**股權激勵計劃**」)。

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深圳力勁向若干董事、管理層成員及員工授出合共佔深圳力勁於本公告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約4.07%的股份，每股的認購價格為人民幣6.07元(該認購價格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51,365,374.45元。

參與該計劃的核心員工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和前景充滿信心，自願性參與本次股權激勵計劃，與企業一同發展。

承董事會命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鍾詠文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俏英女士、劉卓銘先生及謝小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濟博士、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曾耀強先生及陸東先生。